

附件 2

2023 年度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计划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梅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时间：2023 年 3 月 6 日

序号	检查部门		抽查事项(类别)	联合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方式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	抽查数量	抽查时间	备注
56	牵头	人社部门	各类用人单位（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）工资支付情况检查	2023 年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落实情况随机抽查	现场检查	全市建设领域用人单位	10%	10	2023 年 4-12 月	
	参与	税务部门	用工单位工资纳税申报情况检查							
		住房城乡建设部门	劳务用工检查							
		交通部门	劳务用工检查							
		水务部门	劳务用工检查							
57	牵头	人社部门	劳务派遣用工检查	2023 年劳务派遣用工检查	现场检查	劳务派遣用人单位	10%	6	2023 年 3-10 月	
	参与	税务部门	用工单位工资纳税申报情况检查							
		住房城乡建设部门	劳务用工检查							
		交通部门	劳务用工检查							
		水务部门	劳务用工检查							

说明：如果抽查事项本年度因特殊原因不开展抽查计划，请在备注栏说明理由。

填表人：李维杰

联系电话：2128234